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0)

二零零五年全年業績

財務摘要

1. 營業額減少28.0%至人民幣857,607,000元
2. 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89.4%至人民幣23,595,000元
3.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5元
4. 擬派發每股期末股息為人民幣0.25元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包括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2	857,607	1,190,306
銷售成本		(762,126)	(848,059)
毛利		95,481	342,247
其他收益－淨額	3	31,264	28,51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	(5,335)	(56,872)
行政開支	4	(43,027)	(45,250)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3,210)
融資成本	5	(21,021)	(2,894)
應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33,767)	(40,293)
聯營公司		—	39
除稅前溢利		23,595	222,282
所得稅開支	6	(7,252)	(16,734)
年內溢利		16,343	205,548
撥歸：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0,087	194,180
少數股東		6,256	11,368
		16,343	205,548
年內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的 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幣)，基本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盈利		0.05	1.32
－終止經營業務每股虧損		—	(0.01)
	7	0.05	1.31
股息	8	76,951	171,535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36	18,130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33,202	34,087
無形資產		5,387	5,306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71,510)	(37,74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069	2,069
		<u>(14,016)</u>	<u>21,849</u>
流動資產			
存貨		59,998	54,623
應收帳款	9	117,015	83,99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2,102	86,242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00	56,000
短期銀行存款		1,073,933	43,0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4,733	1,308,107
		<u>1,603,781</u>	<u>1,632,001</u>
資產總值		<u>1,589,765</u>	<u>1,653,850</u>
權益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97,310	197,310
儲備		1,024,031	1,009,546
留存收益			
— 擬派末期股息		49,328	76,951
— 其他		28,874	82,750
		<u>1,299,543</u>	<u>1,366,557</u>
少數股東權益		33,635	26,934
權益總額		<u>1,333,178</u>	<u>1,393,49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	5,280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0	65,525	54,8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7,919	177,577
應付稅項		5,123	9,929
短期銀行貸款		20,000	10,000
長期負債之流動部分		8,020	2,740
		<u>256,587</u>	<u>255,079</u>
負債總額		<u>256,587</u>	<u>260,35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589,765</u>	<u>1,653,850</u>
流動資產淨值		<u>1,347,194</u>	<u>1,376,92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33,178</u>	<u>1,398,771</u>

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帳目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歷史成本法編制，並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列賬而作出修訂。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採納下列與本集團經營相關的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四年的比較數字已根據有關規定重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更及差錯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匯率變動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聯營公司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企業併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保險合約

採納新訂／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2、7、8、10、16、21、23、24、27、28、31、33及38號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有重大改變。總括而言：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影響少數股東權益、所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淨額以及其他披露資料的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8、10、16、23、27、28、31、33及38號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對本集團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對本集團政策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每個綜合實體之功能貨幣已根據經修訂準則之指引重新評估。所有本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影響到關連人士之確認及若干其他關連人士披露。

採用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有關將土地使用權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改列為經營租賃的會計政策更改。就土地使用權支付的首期預付款在租賃期間以直線法於損益表支銷；如有減值，則在損益表支銷。在過往年度，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39號導致有關以公允值在損益表入帳的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的會計政策更改，亦導致以公允值確認衍生財務工具，及更改對沖活動的確認及計算。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導致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有所變更。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

- 按10年以直線法攤銷；及
- 於各結算日評估減值。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規定：

- 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終止攤銷商譽；
-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攤銷已經抵減相應的商譽成本；
- 自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商譽須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所有會計政策變更均符合相關準則的過渡條文。本集團採用的所有準則均規定追溯應用，惟下列準則除外：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於互換資產交易所購入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初始計量按公平值入帳，僅就生效日起的未來交易適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應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應用；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除有關會計政策、已確認負債及開支的披露規定外，該準則的披露規定於生效日期後應用。

採用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33,202	34,087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增加	33,202	34,087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導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增加		827
		827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減少		827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0.004

新會計準則之頒布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多項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及香港會計準則與香港會計準則詮釋，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未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提前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未能說明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公平價值之選擇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財務擔保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4號—釐訂一項安排是否包括租約

2. 分部資料

(a) 主要申報形式 -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劃分為以下三個主要業務分部：

廣告：銷售北京青年報社（「最終控股公司」）所出版報章之廣告版面。
 印刷：提供印刷服務。
 印刷相關物料貿易：銷售用於印刷之紙張、油墨、潤滑劑、菲林、預塗感光液版及橡膠板以及其他印刷相關物料。

以下業務分部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出售：

發行：發行主要由最終控股公司出版之報章及雜誌。
 其他：提供資訊及網際傳播技術服務。

本集團業務分部間之交易主要為提供印刷服務。該等交易乃按照與第三方交易之相若條款而訂立。

(b)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廣告 人民幣千元	印刷 人民幣千元	印刷相關 物料貿易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集團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包括業務分部間）	590,203	388,779	176,910	-	1,155,892
減：業務分部間銷售	-	(298,285)	-	-	(298,285)
對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590,203	90,494	176,910	-	857,607
分部業績	25,119	11,974	10,026	-	47,119
未分配其他收益淨額				-	31,264
融資成本					(21,02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	-	-	(33,767)	(33,767)
除所得稅前溢利					23,595
所得稅開支					(7,252)
年內溢利					16,343
資本開支	1,005	-	419	-	1,424
折舊	2,077	-	661	-	2,738
攤銷費用	966	-	-	-	966
其他非現金開支	8,439	-	3	-	8,44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524,741	47,295	87,170	-	1,659,20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	(71,510)	(71,51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2,069	-	2,069
資產總值					1,589,765
分部負債	152,791	46,611	57,185	-	256,587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廣告 人民幣千元	印刷 人民幣千元	發行 人民幣千元	印刷相關 物料貿易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集團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包括業務分部間） (附註11)	898,843	403,814	84,840	153,988	27,961	1,569,446
減：業務分部間銷售	-	(367,122)	(12,018)	-	-	(379,140)
對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898,843	36,692	72,822	153,988	27,961	1,190,306
分部業績	185,517	18,940	21,093	9,988	4,587	240,125
政府補貼	-	-	-	-	21,500	21,500
未分配其他收益淨額 (附註11)						7,015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3,210)
融資成本						(2,89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	-	-	-	(40,293)	(40,29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	-	-	-	39	39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2,282
所得稅開支						(16,734)
年內溢利						205,548
資本開支	996	69	229	34	474	1,802
折舊 (附註11)	1,986	467	1,726	230	328	4,737
攤銷費用 (附註11)	2,940	-	-	-	-	2,940
其他非現金(收入)/開支	(10)	-	46	-	-	36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595,524	53,251	-	40,749	-	1,689,52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	-	(37,743)	(37,74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	2,069	-	2,069
資產總值						1,653,850
分部負債	184,799	51,940	-	23,620	-	260,359

由於本集團之收益主要產生於中國，其資產亦位於中國，故本集團僅在一個地域分部地區內經營，因此並無呈列地域分部報告。

3.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ⁱ⁾	—	21,500
利息收入	26,264	6,211
租金收入	1,865	764
其他	3,135	40
	31,264	28,515

附註(i): 該款額為有關二零零四年中國網球公開賽政府給予本公司之補貼。

4.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列在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和行政開支內的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738	4,737
攤銷費用	966	2,940
呆帳撥備	9,613	—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虧損	10	36
僱員福利開支	28,440	46,628
印刷成本	155,378	169,002
存貨成本	—	—
—印刷	216,080	206,675
—貿易	161,160	138,932
有關樓宇的經營租賃	1,793	3,794
核數師酬金	5,059	2,539

5.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開支	749	543
匯兌虧損	20,272	—
其他	—	2,351
	21,021	2,894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自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二零零四年：無），因此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

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中國	7,252	12,236
有關暫時差異撥回之遞延稅項	—	4,498
	7,252	16,734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法，是將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10,087	195,944
—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1,764)
	10,087	194,180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97,310	148,627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		
—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	0.05	1.32
— 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	—	(0.01)
	0.05	1.31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因此每股基本與攤薄盈利並無分別。

8. 股息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9元，即合共人民幣76,951,000元。該等款項已從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撥付。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三日之董事會上，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5元，共計人民幣49,328,000元。該擬派股息經股東於下屆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始作實。因此該數額未在該等財務報表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作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留存收益分派金額。

9. 應收帳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帳款	126,985	84,356
減：呆帳撥備	(9,970)	(357)
應收帳款淨額	<u>117,015</u>	<u>83,999</u>

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8,619	47,292
4至6個月	14,177	30,720
7至12個月	6,374	5,757
1至2年	37,238	85
超過2年	577	502
	<u>126,985</u>	<u>84,356</u>

本集團給予客戶（包括關連人士但不包括若干分類廣告的廣告代理）之信貸期一般為1周至3個月不等。

於二零零四年本集團將分類廣告之廣告代理獲得之信貸期延長，容許其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結清所欠餘額。

10.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1,772	33,584
4至6個月	2,969	8,012
7至12個月	91	12,893
1至2年	350	—
超過2年	343	344
	<u>65,525</u>	<u>54,833</u>

11. 比較數字

此等財務報表之若干比較數字已按附註1所述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而作出調整。

過往年度之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業績及股息

二零零五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57,607,000元，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23,595,000元，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087,000元。根據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之招股章程，董事可酌情決定是否派付本公司之股息及任何該等金額。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有三項：(1)大部份的營業額來自廣告銷售；(2)印刷營業額包括來自北京青年報現代物流有限公司（「北京青年報現代物流」）安排印刷之刊物的印刷收入；及(3)印刷相關物料貿易為供應及買賣（其中包括）新聞紙、油墨、潤滑劑、菲林、預塗感光液版及橡膠等物料予第三者，包括商業印刷商等。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之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57,607,000元，較二零零四年下降約28.0%。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087,000元，較二零零四年下降約94.8%。

本集團二零零五年度整體業績下降，主要由於中國房地產市場發展速度放慢，項目的審批及銷售活動延遲，導致本集團的廣告收入（尤其是房地產廣告收入）大幅下降，及於去年舉辦的第二屆中國網球公開賽的財務表現並不如預期中理想。

行業回顧

二零零五年受中國房地產市場發展速度放慢，項目的審批及銷售活動延遲的影響，中國廣告市場整體情況體現出明顯的放緩趨勢，很多行業特別是報章廣告市場的主體行業如房地產廣告投放比較不景氣。中國經濟發展的熱點區域，如北京、廣州、上海和深圳等地區的大部分平面媒體的廣告投放增長趨勢明顯放緩。報章廣告業務萎縮的最主要因素是受到房地產行業廣告投放較大幅度下降的影響。

房地產廣告這個平面廣告的主體行業在北京地區廣告投放的大幅度萎縮使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的廣告經營遇到較大的困難。2005年全年《北京青年報》廣告營業額同比下降約34.3%。

二零零六年本集團將繼續以銷售報章廣告為核心業務，同時致力發展多媒體業務包括研究開發專題類雜誌及發展戶外廣告業務等。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在北京已建立的強大媒體網路，籌辦中國網球公開賽等大型活動。

廣告業務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來自廣告銷售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90,203,000元，約佔總營業額的68.8%，較二零零四年下降約34.3%。本集團之廣告收益主要來自《北京青年報》。二零零五年受中國房地產市場發展速度放慢及項目的審批及銷售活動延遲的影響，《北京青年報》房地產廣告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56,347,000元，比二零零四年下降約38.3%。除《北京青年報》外，本集團還發行其他的報章及雜誌，包括《今日北京》（「Beijing Today」）、《北京少年報》、《中學生時事報》及《休閒時尚》雜誌等。

印刷及相關物料貿易業務

本集團透過旗下的北京青年報現代物流從事印刷業務及印刷相關物料貿易。二零零五年，本集團來自印刷業務及印刷相關物料貿易的營業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0,494,000元及人民幣176,910,000元，比二零零四年上升分別約146.6%及14.9%。

籌辦大型活動

本公司所成立之共同控制合資公司北京中國網球公開賽體育推廣有限公司（「COL」）已於二零零五年順利舉辦第二屆賽事，費雷羅、威廉姆斯姐妹以及莎拉波娃等國際知名的網球高手參加了此次公開賽。為期16天的賽事共吸引了大約21萬人次現場觀看。此外，大約38個國家及地區的電視台以及包括中國CCTV-5在內的20餘家中央及省市電視台轉播了中國網球公開賽的賽事，轉播時間總計長約77,100分鐘。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八日，Media Serv Limited（「MSL」）、Media Serv Asia Pacific Limited（「MSAP」）、本公司及COL簽訂了一份相關協定（「終止契約」）終止一切現有的有關籌辦中國網球公開賽之協定及安排。於終止契約簽訂同日，本公司、COL、TOM集團有限公司（「TOM」）、Champion 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Champion」）、Swidon Enterprises Limited（「Swidon」）及Tennis Tournaments Holdings Limited（「TTHL」）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八日就今後籌辦中國網球公開賽事宜訂立權利許可協定（「權利許可協定」）。根據權利許可協定，COL將有權享有一切關於籌辦中國網球公開賽之商業權利，包括收取贊助費、轉播費、門票銷售收入及相關產品銷售收入的權利。同時，COL將負責向Champion及Swidon支付每年總額1,200,000美元之ATP及WTA特許權費用。

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中國網球公開賽的財務收益結果並不如預期般理想。此外，由於MSL及MSAP之若干內部管理層的變動，本公司、MSL及MSAP已同意改變現有安排。本公司相信權利許可協定可減少其需要支付的特許權費用，並可釐清本公司及TTHL在COL日後融資需要時之責任。本公司亦相信，訂立權利許可協定及終止契約，將為COL籌辦日後中國網球公開賽搭建一個有效及具有效率之平臺。根據權利許可協定，COL不會再委聘其他人士全權管理賽事。本公司預期權利許可協定將會為本公司帶來更佳回報。預期終止契約及授權協定均不會導致COL之股權架構發生變化。

前景展望及未來計劃

二零零五年，由於中國房地產市場發展速度放慢，項目的審批及銷售活動延遲，本集團在經營方面經歷了最困難的時刻。展望二零零六年，我們預期中國的廣告業將會繼續健康增長。二零零八年奧運會將在北京舉辦，我們預計奧運及其籌辦期市場對廣告宣傳的需求將會增加，勢必將帶來很多廣告業務方面的商機。本集團將繼續以發展成為成功的跨媒體企業為目標，尋求創造更多樣化的收入來源，如新的報章、新的專題類雜誌、戶外廣告牌、大型活動及戶外廣告業務等。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後我們一直致力於兌現我們對股東的承諾。

在發展專題類雜誌方面，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分別發行了《休閒時尚》直投雜誌及《39.2度》青少年雜誌。本公司亦策劃於二零零六年繼續發展其他具市場及盈利潛力的專題雜誌。

在報刊方面，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三日與河北青年報社簽訂協定成立合資企業—河北河青傳媒有限責任公司，經營《河北青年報》的廣告、印刷及發行業務。本公司於考慮本身之意向及其擴展計劃後，於本公司認為適當之時機將考慮對北京青年報社旗下的《法制晚報》及其它報刊的廣告業務進行收購。

本公司正物色交通要道以設置戶外廣告牌，以分散收入來源。憑藉以往在籌辦大型活動方面的經驗，本集團亦將繼續發掘集團籌辦大型活動業務的潛力。

同時本公司對網路、手機等新興媒體一直保持著極大關注，正在研究如何實現傳統媒體與新興媒體在內容上與技術上的充分融合，以將自己的廣告市場拓展到更多的領域。

本公司冀望通過以上的發展計劃能打造一個更龐大的媒體平台。雖然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的業績比去年有所下降，但本集團及各級員工將繼續努力，發展及開發更多的收入來源，打造本集團的跨媒體平台，致力成為中國領先的跨媒體平臺企業，為股東謀求最大的回報。

基於北京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及各級員工的共同努力，本集團將會繼續發展其跨媒體平台，致力成為中國領先的跨平台媒體企業。

二零零五年新業務的最新發展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已投資人民幣2,550,000元收購北京休閒時尚廣告有限公司（「北京休閒時尚」）的51%股本權益。北京休閒時尚現時主要出版及發行一本名為《休閒時尚》的直投廣告雜誌，目標讀者群為較高收入人士。主要廣告客戶來自發展商、高檔消費品商戶、金融機構等。

上市募集所得款項運用情況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的全球發售共籌得約889,086,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根據本公司在招股書中披露的所得款項計劃用途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使用情況詳列如下：

計劃用途

	預算使用金額 港元	實際使用金額 港元
發展周末報章	約1億	未動用
發展集中報導個人理財、生活時尚及 文化資訊之若干專題類期刊	約8,000萬	約238.3萬
投資於北京的電視行業	約2.5億	未動用
收購其他傳媒業務	約2.75億	未動用
一般營運資金	約7,300萬	未動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所募集的大部份資金尚未動用，主要原因是：

- 發展及出版周末報章及專題期刊的籌辦期比預期更長，而且本公司一直採取比較審慎的投資策略，沒有足夠的市場環境支援，不會貿然投資；
- 中國政府加強了外資企業參與電視行業的限制，導致本公司在這方面的發展被拖慢；
- 由於傳媒行業尤其是報章及其他媒體在中國屬於敏感行業，受有關政府機構的限制很多，故此，亦導致本公司在多個收購行動中花費頗長的談判時間。

但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直不懈的朝著本公司招股說明書所述的目標方向尋求發展的機會，並相信在二零零六年將會動用所募集的資金作業務發展用途。

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

1. 營業額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57,607,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190,306,000元）較二零零四年下降約28.0%。其中廣告收入下降約人民幣308,640,000元下降約34.3%，下降原因主要由於中國房地產市場發展速度放慢，項目的審批及銷售活動延遲，導致本公司的主要收入來源房地產廣告收入下降。印刷收入上升約人民幣53,802,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增長約146.6%。印刷相關物料收入上升約人民幣22,922,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增長約14.9%。隨著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把北京小紅帽報刊發行有限責任公司及北京青年報網際傳播技術有限公司的全部業務分別轉讓予小紅帽發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青年報社（「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並無任何相關的發行及其他收入（二零零四年同期：人民幣100,783,000元）。

2. 銷售成本和經營開支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762,126,000元（二零零四年同期：人民幣848,059,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下降約10.1%；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48,362,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02,122,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下降約52.6%。經營開支約佔二零零五年本集團營業額的5.6%（二零零四年：8.6%），主要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和行政開支。

由於主要受市場環境不利因素的影響而導致廣告收入的下降，本公司已採取積極的政策及措施儘量控制成本及節省開支。二零零五年與廣告收入相關的成本及費用比二零零四年減少約人民幣148,242,000元，減少約20.8%；由於印刷業務量的增加，與印刷業務收入相關的成本及費用比二零零四年增加約人民幣60,768,000元，上升約342.3%；由於印刷相關物料業務量的增加，與印刷相關物料貿易業務收入相關的成本及費用比二零零四年增加約人民幣22,884,000元，上升約15.9%；與發行及其他業務收入相關的成本及費用比二零零四年下降約人民幣75,103,000元，減少100%。

3. 毛利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之毛利約為人民幣95,481,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342,247,000元），較二零零四年下降約72.1%。毛利率下降至11.1%（二零零四年：28.8%）。

4.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

二零零五年，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087,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94,18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下跌約94.8%。

5.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5元（二零零四年：每股人民幣0.39元）。

6.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約為負額人民幣14,016,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849,000元）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及無形資產分別約人民幣16,836,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130,000元）、人民幣33,202,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087,000元）及人民幣5,387,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6,000元）；及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淨負債額約為人民幣71,51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743,000元）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約為人民幣2,069,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69,000元）。

7.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47,194,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76,922,000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84,733,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8,107,000元）短期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073,933,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030,000元）受限制銀行存款約人民幣56,0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000,000元）存貨約為人民幣59,998,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623,000元）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約人民幣129,117,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0,241,000元）。流動負債主要包括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元），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和應付稅項分別約為人民幣65,525,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833,000元），人民幣157,919,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577,000元）和人民幣5,123,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929,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保持了穩定的現金流量。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銀行存款共約人民幣1,358,666,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51,137,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借款比率（按計息借款淨額除以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之百分比，計算約為1.5%（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

資本與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與負債比率為519.6%（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5.2%）（該等資本負債比率由集團資本總額除以負債總額得出）。

稅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項開支約為人民幣7,252,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6,734,000元），減幅約為56.7%，但由於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下降，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則由二零零四年度約7.5%上升至二零零五年度約30.7%。中國稅務機關給予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共五年的所得稅豁免優惠。

銀行借款、透支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元），銀行貸款按5.58厘（二零零四年：5.31厘）之年息計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融資成本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1,021,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2,894,000元），其中滙兌損失約為人民幣20,272,000元（二零零四年：無）。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銀行貸款之擔保	<u>56,000</u>	<u>72,553</u>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抵押延期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以總額為人民幣56,000,000元之定期存款作抵押，以獲取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給予COL總額為6,000,000美元或等值人民幣之貸款。

本公司簽訂擔保協議，就COL履行其與Media Serv Limited所訂立的合作協議之責任及COL之其他債務向Media Serv作出擔保。

管理層預期上述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發生之擔保不會引致重大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益及經營成本以人民幣列支。由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發行新股所得款項乃以港元收取，本集團因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為單位而承擔匯兌風險。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未實現匯兌損失約為人民幣20,272,000元（二零零四年：無）。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或流動資金不受任何匯率波動影響。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

本公司會持續密切監察匯率變動所產生的風險。

員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159名員工，其薪酬及福利均根據市場水平、國家政策及個人工作表現釐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一個審核委員會，以審核、監督及調整本集團的財務呈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應接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董事商討有關本公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的證券，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訂標準的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充分諮詢後，本公司有理由相信董事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列載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從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上市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止，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本公司自其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一直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的各項守則條款，惟獨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沒有舉行會議。這是因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補貼及年薪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四日經第二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並批准，現任薪酬委員會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有出席該次董事會會議並批准有關議案。而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四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及補貼建議沒有做出任何調整。

於港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延平

中國北京，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延平、張雅賓、孫偉、何平平、杜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涵、徐迅、*Johannes Louw Malherbe*，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麟、武常歧及廖理。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